

证券代码：430639

证券简称：ST 派芬

主办券商：中信建投

派芬自控（上海）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 1.会议召开时间：2020年12月20日
2. 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
- 3.会议召开方式：通讯方式
- 4.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20年12月13日以书面方式发出
- 5.会议主持人：董事长
- 6.召开情况合法、合规、合章程性说明：
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董事5人，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5人。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转让子公司股权》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全资子公司上海哈船动力技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海哈船”）成立于2013年8月，注册资本100万元。上海哈船成立之初的业务定位已被公司投资设立的哈尔滨哈船动力技术有限责任公司所取代，多年以来上海哈船未再继续开展经营活动，但每年仍需支出审计费用与维持成本等。为节约开支，降低管理成

本，公司拟将所持上海哈船全部股权转让给徐兵先生。本次转让不构成关联交易，不会对公司的经营情况产生影响，会降低公司日常的管理费用。

经审计，截止 2020 年 10 月 31 日，上海哈船资产总额为人民币 33,561.06 元，负债总额为人民币 31,251.82 元，净资产为人民币 2,309.24 元。转让价格以上海哈船截止 2020 年 10 月 31 日经审计的净资产为基准，转让价格为 2,400 元。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无回避表决情况。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目录

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

上海哈船动力技术有限公司净资产专项审计报告

派芬自控（上海）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 年 12 月 21 日